

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1 年 4 月 29 日

目 录

一、基本信息	1
二、财务会计信息	1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38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44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49
六、偿付能力信息	49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50
八、其他信息	51

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公司简介

(一) 公司名称：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贵保险）

(二) 注册资本：10 亿元人民币

(三) 公司住所和营业场所：

公司住所：贵州省贵安新区行政中心 5 号楼

营业场所：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长岭南路 178 号茅台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四) 成立时间：2017 年 2 月

(五) 经营范围及经营区域：

经营普通型保险，包括人寿保险和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分红型保险；上述保险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贵州省、河北省

(六) 法定代表人：汪振武

(七)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及投诉电话：0851-88574001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90,882,460.82	28,224,419.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6,417,645.51	511,837,055.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3,600,000.00	132,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利息	33,405,410.29	21,402,900.22
应收保费	6,073,264.59	2,508,742.43
应收分保账款	81,151,308.65	25,372,321.5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97,943.21	1,243,888.3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85,912.50	350,037.50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1,478,913.76	4,145,615.23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保户质押贷款	20,422,692.84	19,352,883.89
定期存款	2,000,000.00	2,035,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52,204,021.52	1,049,127,341.7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57,570,549.30	27,852,006.0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类投资	942,140,400.00	483,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9,708,867.31	42,183,704.45
无形资产	58,434,119.67	41,761,065.91
独立账户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93,174,077.92	28,979,348.90
资产总计	4,179,547,587.89	2,621,376,330.67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预收保费	36,831,788.22	7,574,343.1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1,966,103.45	20,950,819.41
应付分保账款	109,495,332.87	38,533,278.34
应付职工薪酬	54,891,029.38	54,001,571.72
应交税费	1,967,964.00	1,458,401.59
应付赔付款	-	12,379.49
应付保单红利	20,549,777.91	3,220,486.5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3,388,157.50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077,588.18	6,765,340.90
未决赔款准备金	18,634,784.79	17,465,301.53
寿险责任准备金	3,162,203,186.45	1,775,340,122.1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独立账户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5,266,655.53	16,854,848.00
负债合计	3,522,272,368.28	1,942,176,892.81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786,768.71	-44,776,199.71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44,511,549.10	-276,024,362.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7,275,219.61	679,199,437.8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4,179,547,587.89	2,621,376,330.67

（二）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47,473,285.53	1,152,753,542.19
已赚保费	1,875,776,807.88	1,049,107,842.95
保险业务收入	2,013,249,646.37	1,091,136,260.68
其中：分保费收入	-	-
减：分出保费	136,414,646.05	38,940,431.6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58,192.44	3,087,986.06
投资收益	167,070,208.89	100,537,274.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66,909.85	2,786,034.90
汇兑收益	-	-
其他业务收入	3,959,358.91	322,389.73
二、营业支出	2,112,947,071.79	1,230,145,805.51
退保金	78,729,034.21	46,508,270.90
赔付支出	79,243,842.05	35,749,200.49
减：摊回赔付支出	32,942,205.10	9,849,153.7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388,032,547.59	813,802,562.81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7,369,173.53	-5,531,536.25
保单红利支出	17,795,353.64	3,265,954.82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372,834.72	474,920.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80,689,354.11	178,495,084.50
业务及管理费	164,587,747.27	176,518,346.17
减：摊回分保费用	56,207,498.08	16,938,335.49
其他业务成本	15,234.91	2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	-3,432,581.57
三、营业利润	-65,473,786.26	-77,392,263.32
加：营业外收入	29,571.11	51.49
减：营业外支出	3,042,971.52	1,147,593.81
四、利润总额	-68,487,186.67	-78,539,805.64
减：所得税费用	-	-
五、净利润	-68,487,186.67	-78,539,805.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562,968.42	117,734,030.1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562,968.42	117,734,030.1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562,968.42	117,734,030.1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924,218.25	39,194,224.46

（三）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038,942,569.29	1,093,222,122.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6,865.74	1,742,44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2,699,435.03	1,094,964,571.3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等款项的现金	148,305,856.93	76,014,536.68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32,081,875.41	7,651,631.0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466,062.30	45,468.25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19,674,070.07	175,174,177.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287,040.61	105,903,995.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2,578.16	1,123,514.8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251,974.36	40,528,36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694,301.52	406,441,69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005,133.51	688,522,880.66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425,856,398.46	2,446,771,891.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332,858.18	91,843,834.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551.23	127,642.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9,315,807.87	2,538,743,368.45
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	6,730,955,681.06	3,006,912,576.79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1,069,808.95	8,513,644.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039,920.41	20,482,561.56
支付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38,400,000.00	31,7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3,345.63	1,451,792.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18,718,756.05	3,069,060,57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9,402,948.18	-530,317,206.47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额	-	-148,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8,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4,143.60	1,044,376.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4,143.60	1,044,376.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4,143.60	-149,344,376.95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58,041.73	8,861,297.24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24,419.09	19,363,121.85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882,460.82	28,224,419.09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2020 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44,776,199.71	-276,024,362.43	679,199,437.8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6,562,968.42	-68,487,186.67	-21,924,218.25
（一）净利润	-	-	-68,487,186.67	-68,487,186.6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46,562,968.42	-	46,562,968.42
综合收益总额	-	46,562,968.42	-68,487,186.67	-21,924,218.25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三、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1,786,768.71	-344,511,549.10	657,275,219.61

	2019 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162,510,229.81	-197,484,556.79	640,005,213.4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17,734,030.10	-78,539,805.64	39,194,224.46
（一）净利润	-	-	-78,539,805.64	-78,539,805.6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17,734,030.10	-	117,734,030.10
综合收益总额	-	117,734,030.10	-78,539,805.64	39,194,224.46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三、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44,776,199.71	-276,024,362.43	679,199,437.86

(五) 财务报表附注

1.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及若干保险责任准备金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b)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

接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c)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债权投资计划、信托计划和资产支持计划。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

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e)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f)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

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入的资金，按卖出证券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并在证券卖出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卖出回购证券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6)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公司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险合同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险合同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

(7)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出资本保证金是指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按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并存放于中国银保监会指定银行的款项。该保证金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外，不得动用。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年	5%	2%
交通运输设备	5年	5%	19%
电子设备	3-5年	5%	19-32%
办公设备	5年	5%	19%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软件使用权，使用寿命为10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预计净残值（率）为零。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为办公场所装修的费用，按照房屋租赁或使用期限进行摊销，摊销期为1-10年。

(11)资产减值

公司对除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3)保险合同定义

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公司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果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则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处理：

-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公司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风险部分，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

独计量的，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14)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以下简称“保单”），公司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公司需要对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对于再保险合同的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公司需要对与再保人签订的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对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每一项产品和再保险合同，公司在财务报告日前对重大保险风险的测试结果进行复核。

(15)保险合同准备金

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单项保险合同作为计量单元，逐单计量。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

- 1)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利益），主要包括：
 - a)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退保给付等；
 - b)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
 - c)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及续期佣金等。
- 2)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对边际进行单独计量。公司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若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 1) 公司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
- 2) 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的，不确认该利得，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

损失的，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是以摊销载体的现值乘以摊销因子（K值）计算得到。摊销因子在首日计算且锁定，不随未来评估假设的改变而改变。在评估日，如果评估假设改变，公司需要根据当前假设重新计算最优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和利润驱动因素的现值，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等于更新后的利润驱动因素现值和首日确定的摊销因子之乘积。

对于寿险保险合同，公司以有效保额作为保险合同的摊销因子在整个保险期间进行摊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公司采用未到期净保费与最优估计负债和风险边际之和孰大的原则计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到期净保费采用未赚保费法计算，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佣金及手续费、增值税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增量成本后计算未到期净保费。同时公司使用预计赔付并考虑一定费用作为保险合同责任给付的无偏估计。由于公司非寿险产品不具备充足的数据基础，公司参考行业边际率来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由于公司实际经验数据匮乏，同时考虑预计赔付情况及实际赔款支出，并考虑边际因素提取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金额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公司在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之和的基础上按一定比例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由于公司非寿险产品不具备充足的数据基础，公司参考行业边际率确

定评估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

3)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公司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包含最优估计准备金、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最优估计准备金即未来净现金流出的现值，它反映预期未来为履行保险合同义务相关的现金流入和流出。

风险边际是为了反映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公司采用情景对比法计算风险边际，即使用不利情景下的负债减去基于合理估计的负债。其中不利情景下的负债是通过在假设条件上加上风险边际率来计算的。长期险风险边际目前考虑的因素有费用、发生率、死亡率、退保率以及非传统险折现率（分红利率）。

剩余边际是在已考虑风险边际的基础上为达到不确认首日利得的目的而存在的边际，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在合同初始确认日，用剩余边际与摊销载体预期未来现值的比值作为摊销比例K。后续计量时，摊销比例K锁定，不随未来评估假设的改变而改变，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为摊销比例K与评估日摊销载体预期未来现值的乘积。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折现率、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及保单红利假设等。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公司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计算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该市场利率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750个工作日国债收益率曲线的移动平均为基准，并增加合理的溢价确定；对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计算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公司根据实际经验结合行业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和退保率假设。

公司根据实际经验结合行业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若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还会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公司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4) 负债充足性测试

公司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准进行充足性测试，若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16)再保险分出业务

公司在常规业务过程中对其保险业务分出保险风险。公司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

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在冲减原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的当期，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1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及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8)保险保障基金

公司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第2号）及《关于保险保障基金修改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会令[2008]116号）的有关规定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 1)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保费的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保费的0.05%缴纳；
- 2)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当年保费的0.8%缴纳；长期健康险按照保费的0.15%缴纳；
- 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当年保费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当年保费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当年保费的0.05%缴纳。

当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总资产的1%时，可以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19)收入确认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对于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对于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1)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

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2)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以下资产和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在应用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和估计：

判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公司在考虑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不同类型产品，分别进行以下判断：

- a)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产品，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 b) 对于非年金保险的寿险保单依照下列公式计算各保单年度的保险风险比例：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100%。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 c) 对于年金产品，如果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没有转移长寿风险，则采用非年金保单测试方法进行判断。

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景下损失金额现值的概率加权平均数，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对所有保单归为一组，然后再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逐一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超过50%的保单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产品中的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对公司的收入确认、负债计量以及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的重大调整。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将某些资产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将其公允价值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公允价值下降时，管理层就价值下降作出假设以确定是否存在需在损益中确认其减值损失。

2) 保险合同准备金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包括非寿险、寿险和长期健康险）所需

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 a) 公司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加上综合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2020年12月31日评估使用的包含溢价的折现率假设为远期利率3.09%-5.91%（2019年12月31日评估使用的包含溢价的折现率假设为远期利率3.54%-5.68%）。

对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公司于2018年开展分红险业务，2020年末使用的未来各年度的折现率为根据公司对未来的预期确定的利率曲线，分红险为5.5%（2019年：5.5%）。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b) 公司根据市场经验和行业水平，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公司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及对中国保险市场的了解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寿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寿保险业2000-2003年经验生命表》的相应百分比或再保合同报价表示。

公司短期险产品的损失率假设根据实际理赔经验来确定，销量不足的短期险损失率假设采用行业经验来确定。死亡率及发病率假设受国民生活方式改变、社会进步和医疗技术水平的提高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c) 公司根据行业经验、公司实际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假设按照产品类别、缴费方式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d) 公司根据实际经验结合行业经验及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于2020年12月31日，公司通货膨胀假设为2%（2019年12月31日：2%）。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
- e) 公司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使用5.5%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 f) 公司在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风险边际，目前确定为3%。
- g) 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风险边际为2.5%。

3)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通常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

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采用估值方法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包括收益率曲线等，减少使用与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使用不同估值方法及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的差异。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可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24) 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计量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准备金过程中须对折现率/投资收益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公司2020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传统险折现率及部分产品的佣金假设、退保率和分红比例假设进行了变更，这些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这些会计估计变更增加2020年12月31日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合计为人民币38,543,030.02元，减少2020年的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38,543,030.02元。

3. 税项

公司中国境内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增值税	— 按应税收入 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1%/7%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2%计缴。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 公司支付给员工及代理人的所得额，由公司依国家规定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房产税	—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百分之三十后余值的 1.2%计缴。

4.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87,858,789.06	21,665,127.53
------	---------------	---------------

结算备付金	3,018,227.24	6,553,847.04
其他	<u>5,444.52</u>	<u>5,444.52</u>
合计	<u>90,882,460.82</u>	<u>28,224,419.09</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债务工具		
企业债	<u>-</u>	<u>25,038,181.60</u>
小计	<u>-</u>	<u>25,038,181.60</u>
权益工具		
资产管理产品	<u>196,417,645.51</u>	<u>486,798,873.76</u>
小计	<u>196,417,645.51</u>	<u>486,798,873.76</u>
合计	<u>196,417,645.51</u>	<u>511,837,055.36</u>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债券	<u>93,600,000.00</u>	<u>132,000,000.00</u>

(4) 应收利息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5,656,204.92	13,075,151.27
应收债权型投资利息	28,213,497.18	9,345,398.03
其他	<u>1,324,793.12</u>	<u>771,435.85</u>
减：坏账准备	<u>1,789,084.93</u>	<u>1,789,084.93</u>
净值	<u>33,405,410.29</u>	<u>21,402,900.22</u>

(5) 应收保费

公司应收保费的账龄均为 2 个月以内，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6)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81,151,308.65	24,672,361.58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u>-</u>	<u>699,960.00</u>
合计	<u>81,151,308.65</u>	<u>25,372,321.58</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分保账款的账龄均在 1 年以内，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7)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均以投保人的保单为质押，且保单借款的借款金额通常不得超过投保人保险合同现金价值（或保险合同账户价值）扣除各项欠款及欠款利息后的 80%。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保户质押贷款到期期限均在 6 个月以内（2019 年 12 月 31 日：6 个月），2020 年 8 月 1 日前，公司保单借款的年利率为 5.80%；2020 年 8 月 1 日后，保单借款年利率为 5.50%（2019 年度：5.80%）。

(8) 定期存款

公司定期存款按照剩余到期日的期限分析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	2,035,000.00
1 年以上至 3 年以内（含 3 年）	<u>2,000,000.00</u>	<u>-</u>
合计	<u>2,000,000.00</u>	<u>2,035,000.00</u>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务工具		
企业债	682,334,305.13	192,876,187.67
小计	<u>682,334,305.13</u>	<u>192,876,187.67</u>
权益工具		
资产管理产品	1,080,212,909.60	398,027,114.91
基金	309,757,083.61	449,686,528.53
股票		33,920,223.99
小计	<u>1,389,969,993.21</u>	<u>881,633,867.43</u>
减：减值准备	20,100,276.82	25,382,713.36

净值	<u>2,052,204,021.52</u>	<u>1,049,127,341.74</u>
----	-------------------------	-------------------------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债	257,570,549.30	
金融债		14,950,476.84
国债	<u>-</u>	<u>12,901,529.16</u>
合计	<u>257,570,549.30</u>	<u>27,852,006.00</u>

(1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投资计划	448,140,400.00	279,000,000.00
信托计划	410,000,000.00	120,000,000.00
资产支持计划	<u>84,000,000.00</u>	<u>84,000,000.00</u>
合计	<u>942,140,400.00</u>	<u>483,000,000.00</u>

公司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按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 年以内（含 5 年）	578,140,400.00	219,000,000.00
5 年以上至 10 年（含 10 年）	264,000,000.00	264,000,000.00
10 年以上	<u>100,000,000.00</u>	<u>-</u>
合计	<u>942,140,400.00</u>	<u>483,000,000.00</u>

(12) 存出资本保证金

公司存出资本保证金明细如下：

银行名称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农业银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50,000,000.00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50,000,000.00	-
交通银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u>-</u>	<u>100,000,000.00</u>
合计			<u>200,000,000.00</u>	<u>200,000,000.00</u>

(13) 固定资产

	房屋及 建筑物	电子 设备	交通运 输设备	办公 设备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37,854,533.00	10,893,071.60	850,916.32	371,619.07	49,970,139.99
本年购置	-	579,983.07	-	215,002.79	794,985.86
出售及报废	-	-	-	(7,777.78)	(7,777.7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37,854,533.00</u>	<u>11,473,054.67</u>	<u>850,916.32</u>	<u>578,844.08</u>	<u>50,757,348.07</u>
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	(2,547,294.83)	(4,691,573.83)	(373,482.71)	(174,084.17)	(7,786,435.54)
本年计提	(899,045.14)	(2,120,086.78)	(161,674.09)	(85,179.98)	(3,265,985.99)
本年转销	-	-	-	3,940.77	3,940.7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3,446,339.97)</u>	<u>(6,811,660.61)</u>	<u>(535,156.80)</u>	<u>(255,323.38)</u>	<u>(11,048,480.76)</u>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34,408,193.03</u>	<u>4,661,394.06</u>	<u>315,759.52</u>	<u>323,520.70</u>	<u>39,708,867.31</u>
2020 年 1 月 1 日	<u>35,307,238.17</u>	<u>6,201,497.77</u>	<u>477,433.61</u>	<u>197,534.90</u>	<u>42,183,704.45</u>
	房屋及 建筑物	电子 设备	交通运 输设备	办公 设备	合计
原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37,854,533.00	9,473,096.34	850,916.32	323,720.45	48,502,266.11
本年购置	-	1,419,975.26	-	47,898.62	1,467,873.8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37,854,533.00</u>	<u>10,893,071.60</u>	<u>850,916.32</u>	<u>371,619.07</u>	<u>49,970,139.99</u>
累计折旧					
2019 年 1 月 1 日	(1,648,249.69)	(2,734,529.61)	(211,808.62)	(111,954.24)	(4,706,542.16)
本年计提	(899,045.14)	(1,957,044.22)	(161,674.09)	(62,129.93)	(3,079,893.3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2,547,294.83)</u>	<u>(4,691,573.83)</u>	<u>(373,482.71)</u>	<u>(174,084.17)</u>	<u>(7,786,435.54)</u>
账面价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35,307,238.17</u>	<u>6,201,497.77</u>	<u>477,433.61</u>	<u>197,534.90</u>	<u>42,183,704.45</u>
2019 年 1 月 1 日	<u>36,206,283.31</u>	<u>6,738,566.73</u>	<u>639,107.70</u>	<u>211,766.21</u>	<u>43,795,723.95</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4,408,193.03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307,238.17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取得产权证明，公司正在办理上述房屋及建筑物产权证明的过程中。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准备处置、融资租入或经营性租出的固定资产。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年初余额	48,569,961.52	29,494,048.63
本年购置	<u>22,293,996.93</u>	<u>19,075,912.89</u>
年末余额	<u>70,863,958.45</u>	<u>48,569,961.52</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6,808,895.61)	(3,214,308.63)
本年计提	<u>(5,620,943.17)</u>	<u>(3,594,586.98)</u>
年末余额	<u>(12,429,838.78)</u>	<u>(6,808,895.61)</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58,434,119.67</u>	<u>41,761,065.91</u>
年初余额	<u>41,761,065.91</u>	<u>26,279,740.00</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为软件使用权，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u>446,692.18</u>	<u>-</u>
递延所得税负债	<u>(446,692.18)</u>	<u>-</u>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u>446,692.18</u>	<u>1,786,768.71</u>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u>446,692.18</u>)	(<u>1,786,768.71</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197,777,177.49	251,494,217.23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u>97,271,790.12</u>	<u>138,644,310.40</u>
合计	<u>295,048,967.61</u>	<u>390,138,527.63</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到期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8,420,740.74	82,137,780.4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4,693,993.52	74,693,993.5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94,662,443.23</u>	<u>94,662,443.22</u>
合计	<u>197,777,177.49</u>	<u>251,494,217.23</u>

(16) 其他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	88,713,400.10	24,419,918.47
长期待摊费用	<u>4,460,677.82</u>	<u>4,559,430.43</u>
合计	<u>93,174,077.92</u>	<u>28,979,348.90</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 其他应收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方支付平台往来款	38,669,490.47	13,159,363.25
投资清算交收款	30,411,359.05	-
预付款项	13,960,867.38	2,168,602.61
暂估进项税额	1,891,733.43	1,891,733.43

在途资金	1,688,691.27	3,696,602.00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72,298.05	2,754,947.16
押金	542,582.40	605,610.40
员工借款	211,400.00	22,006.00
其他	<u>164,978.05</u>	<u>121,053.62</u>
合计	<u>88,713,400.10</u>	<u>24,419,918.47</u>

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86,095,484.58	21,783,643.24
1-2 年（含 2 年）	92,418.00	744,541.80
2 年以上	<u>2,525,497.52</u>	<u>1,891,733.43</u>
合计	<u>88,713,400.10</u>	<u>24,419,918.47</u>

（17）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25,382,713.36	-	(5,282,436.54)	20,100,276.82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u>1,789,084.93</u>			<u>1,789,084.93</u>
合计	<u>27,171,798.29</u>		(5,282,436.54)	<u>21,889,361.75</u>
项目	2019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35,641,320.42	1,202,967.95	(11,461,575.01)	25,382,713.36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u>2,226,941.10</u>	<u>159,780.82</u>	(597,636.99)	<u>1,789,084.93</u>
合计	<u>37,868,261.52</u>	<u>1,362,748.77</u>	(12,059,212.00)	<u>27,171,798.29</u>

（18）应付分保账款

应付分保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09,495,332.87	36,211,461.07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u>-</u>	<u>2,321,817.27</u>
合计	<u>109,495,332.87</u>	<u>38,533,278.34</u>

（19）应付职工薪酬

	2020 年 应付金额	2020 年末 未付金额	2019 年 应付金额	2019 年末 未付金额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390,029.99	39,264,028.34	107,048,657.58	39,612,465.53
职工福利费	2,686,831.25	278,007.17	2,352,703.95	26,600.00
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26,223.05	-	3,125,712.47	-
工伤保险费	41,138.72	-	112,197.88	-
生育保险费	74,401.57	-	370,698.87	-
住房公积金	5,153,052.66	-	4,013,981.7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10,945.19	1,078,445.53	1,867,592.75	975,216.92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842,433.72	-	6,654,740.05	-
失业保险费	89,659.27	-	247,942.81	-
辞退福利	<u>852,744.75</u>	<u>640,000.00</u>	<u>1,000,000.00</u>	<u>-</u>
小计	<u>111,367,460.17</u>	<u>41,260,481.04</u>	<u>126,794,228.06</u>	<u>40,614,282.45</u>
高管薪酬递延	<u>6,254,901.42</u>	<u>13,630,548.34</u>	<u>8,558,054.34</u>	<u>13,387,289.27</u>
合计	<u>117,622,361.59</u>	<u>54,891,029.38</u>	<u>135,352,282.40</u>	<u>54,001,571.72</u>

（20）应交税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1,363,032.71	1,016,245.57
增值税	572,727.12	107,238.30
应交房产税	-	321,936.10
其他	<u>32,204.17</u>	<u>12,981.62</u>
合计	<u>1,967,964.00</u>	<u>1,458,401.59</u>

(21)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源于原保险合同。

	2020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寿险责任准备金	1,775,340,122.12	1,977,093,754.21	(42,655,037.97)	(78,729,034.21)	(468,846,617.70)	3,162,203,186.4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765,340.90	36,155,892.16	-	-	(35,843,644.88)	7,077,588.18
未决赔款准备金	<u>17,465,301.53</u>	<u>37,758,287.34</u>	<u>(36,588,804.08)</u>	<u>-</u>	<u>-</u>	<u>18,634,784.79</u>
合计	<u>1,799,570,764.55</u>	<u>2,051,007,933.71</u>	<u>(79,243,842.05)</u>	<u>(78,729,034.21)</u>	<u>(504,690,262.58)</u>	<u>3,187,915,559.42</u>

	2019 年度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寿险责任准备金	975,177,249.18	1,058,660,390.43	(14,325,313.50)	(46,508,270.90)	(197,663,933.09)	1,775,340,122.1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204,356.68	32,475,870.25	-	-	(30,914,886.03)	6,765,340.90
未决赔款准备金	<u>3,825,611.66</u>	<u>35,063,576.86</u>	<u>(21,423,886.99)</u>	<u>-</u>	<u>-</u>	<u>17,465,301.53</u>
合计	<u>984,207,217.52</u>	<u>1,126,199,837.54</u>	<u>(35,749,200.49)</u>	<u>(46,508,270.90)</u>	<u>(228,578,819.12)</u>	<u>1,799,570,764.55</u>

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寿险责任准备金	5,865,800.19	3,156,337,386.26	5,107,768.94	1,770,232,353.18
未决赔款准备金	18,634,784.79	-	17,465,301.53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u>7,077,588.18</u>	=	<u>6,765,340.90</u>	=
合计	<u>31,578,173.16</u>	<u>3,156,337,386.26</u>	<u>29,338,411.37</u>	<u>1,770,232,353.18</u>

公司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549,770.00	1,762,180.0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3,197,644.08	14,871,440.49
理赔费用准备金	<u>887,370.71</u>	<u>831,681.04</u>
合计	<u>18,634,784.79</u>	<u>17,465,301.53</u>

(22) 其他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1)	25,266,655.53	16,854,848.00
应付利息	-	=
合计	<u>25,266,655.53</u>	<u>16,854,848.00</u>

(1)其他应付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方支付平台往来款	18,165,887.57	7,648,496.34
保险保障基金	1,871,931.34	1,031,808.74
审计及咨询费	1,418,600.00	665,000.00
委托资产费用	568,606.79	389,417.96
质保金	96,500.00	96,500.00
灾备项目筹建款	-	1,530,000.00
投资清算交收款	-	682,748.68
其他	<u>3,145,129.83</u>	<u>4,810,876.28</u>
合计	<u>25,266,655.53</u>	<u>16,854,848.00</u>

(23) 实收资本

公司注册及实收资本计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	200,000,000.00	20%
华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	150,000,000.00	15%
贵州贵安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1%	110,000,000.00	11%
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	100,000,000.00	10%
贵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	100,000,000.00	10%
鄂尔多斯市瑞德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8%	80,000,000.00	8%
长春桂林路市场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	80,000,000.00	8%
北京市设备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	80,000,000.00	8%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	50,000,000.00	5%
珠海正邦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	30,000,000.00	3%
河北汇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u>20,000,000.00</u>	2%	<u>20,000,000.00</u>	2%
合计	<u>1,000,000,000.00</u>	100%	<u>1,000,000,000.00</u>	100%

以上股东出资业经贵州仁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黔仁会验字[2016]第 18 号）。

(24)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余额列示如下：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4,776,199.71)	46,562,968.42	<u>1,786,768.71</u>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2,510,229.81)	117,734,030.10	(44,776,199.71)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列示如下：

	2020 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u>46,562,968.42</u>	<u>-</u>	<u>46,562,968.42</u>
	2019 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u>117,734,030.10</u>	<u>-</u>	<u>117,734,030.10</u>

(25) 未弥补亏损

依照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4) 按董事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5) 支付股利。

公司于 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为累计亏损，故未进行利润分配。

(26) 保险业务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个险		
寿险	1,118,343,882.99	408,527,379.91
分红险	856,357,000.00	647,774,000.00
意外伤害险	2,839,745.62	2,906,441.75
健康险	<u>1,473,661.39</u>	<u>2,669,682.95</u>
小计	<u>1,979,014,290.00</u>	<u>1,061,877,504.61</u>
团险		
健康险	24,080,333.16	20,395,500.54
意外伤害险	7,766,196.62	6,504,245.01
寿险	<u>2,388,826.59</u>	<u>2,359,010.52</u>
小计	<u>34,235,356.37</u>	<u>29,258,756.07</u>
合计	<u>2,013,249,646.37</u>	<u>1,091,136,260.68</u>

保险业务收入按缴费方式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趸缴业务	989,044,939.09	703,858,270.52
期缴业务首年	666,444,888.46	264,109,597.94
期缴业务续期	356,434,146.24	122,201,149.13
保全业务	<u>1,325,672.58</u>	<u>967,243.09</u>
合计	<u>2,013,249,646.37</u>	<u>1,091,136,260.68</u>

(2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公司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均源于原保险合同。

(28) 投资收益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收入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	46,161,949.45	17,149,006.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15,552,317.72	16,985,954.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	(863,818.58)	2,692,755.36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3,205,791.73	1,181,812.96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7,429,389.02	7,665,624.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401,695.66	1,321,089.79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987,596.57	876,113.8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6,269.25	35,056.10
其他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89,346.58	124,719.51
分红收入		
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856,884.67	15,077,473.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704,452.19
股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884,172.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66,306.42
资产管理产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489,144.93	17,468,538.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183,541.23	9,921,597.05
已实现损益		
股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54,265.69)	(477,074.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356,765.13)
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203,676.31	(632,960.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2,009.07	7,320.26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25,406.70	14,536,810.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400.85)	88,276.62
资产管理产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663,720.05)	(2,314,634.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96,538.77	470,819.04
利息支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944,143.60)	(939,191.43)
合计	<u>167,070,208.89</u>	<u>100,537,274.61</u>

(2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资产管理公司产品	775,621.25	-
股票	-	(8,184,781.76)
债券	(108,711.40)	<u>10,970,816.66</u>
合计	<u>666,909.85</u>	<u>2,786,034.90</u>

(30) 其他业务收入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667,847.62	125,013.90
保户储金管理费	95,891.25	-
其他	<u>195,620.04</u>	<u>197,375.83</u>
合计	<u>3,959,358.91</u>	<u>322,389.73</u>

(31) 退保金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寿险	52,113,807.49	36,232,735.45
分红险	<u>26,615,226.72</u>	<u>10,275,535.45</u>

合计	<u>78,729,034.21</u>	<u>46,508,270.90</u>
----	----------------------	----------------------

(32) 赔付支出

赔付支出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死伤医疗给付	42,655,037.97	14,325,313.50
赔款支出	<u>36,588,804.08</u>	<u>21,423,886.99</u>
合计	<u>79,243,842.05</u>	<u>35,749,200.49</u>

公司的赔付支出全部源于原保险合同。

(3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1,386,863,064.33	800,162,872.94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u>1,169,483.26</u>	<u>13,639,689.87</u>
合计	<u>1,388,032,547.59</u>	<u>813,802,562.81</u>

公司提取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全部源于原保险合同。

提取的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构成内容明细如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787,590.00	(1,374,320.0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673,796.41)	14,364,500.81
理赔费用准备金	<u>55,689.67</u>	<u>649,509.06</u>
合计	<u>1,169,483.26</u>	<u>13,639,689.87</u>

(34)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35,875.00	(685,212.50)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u>7,333,298.53</u>	<u>(4,846,323.75)</u>
合计	<u>7,369,173.53</u>	<u>(5,531,536.25)</u>

公司的摊回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全部源于原保险合同。

(35) 税金及附加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7,871.54	177,052.51
教育费附加	89,087.80	75,980.33
地方性税费支出	59,391.89	50,477.54
印花税及车船使用税	13,969.23	12,420.93
城镇土地使用税	6,472.28	-
房产税	(3,958.02)	158,989.04
合计	<u>372,834.72</u>	<u>474,920.35</u>

(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手续费支出	443,370,194.40	178,495,084.50
佣金支出	<u>37,319,159.71</u>	<u>-</u>
合计	<u>480,689,354.11</u>	<u>178,495,084.50</u>

(37) 业务及管理费

业务及管理费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117,622,361.59	135,352,282.40
无形资产摊销	5,620,943.17	3,594,586.98
固定资产折旧费	3,265,985.99	3,079,893.38
保险保障基金	3,175,141.86	1,847,808.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39,951.15	732,313.65
低值易耗品摊销	521,818.45	214,929.47
行政办公支出	11,074,774.24	11,884,700.95
其他支出	22,066,770.82	19,811,830.78
合计	164,587,747.27	176,518,346.17

(38) 资产减值损失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2,994,725.40)
应收利息减值损失	<u>-</u>	<u>(437,856.17)</u>
合计	<u>-</u>	<u>(3,432,581.57)</u>

(39) 营业外支出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捐赠支出	2,987,255.69	285,899.29
罚款支出	-	850,000.00
其他	<u>55,715.83</u>	<u>11,694.52</u>
合计	<u>3,042,971.52</u>	<u>1,147,593.81</u>

(40) 所得税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	<u>-</u>	<u>-</u>
合计	<u>-</u>	<u>-</u>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税前亏损	(68,487,186.67)	(78,539,805.64)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121,796.67)	(19,634,951.41)
不可抵扣的税项费用	34,480,520.64	1,373,924.72
无需纳税的收入	(3,099,149.44)	(4,423,690.75)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97,612.04	4,974,989.97
利用以前年度亏损	(13,429,259.94)	-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	23,665,610.81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u>(2,127,926.64)</u>	<u>(5,955,883.34)</u>
合计	<u>-</u>	<u>-</u>

(41) 现金流量补充数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亏损	(68,487,186.67)	(78,539,805.64)
加：		
资产减值损失	-	(3,432,581.57)
固定资产折旧	3,265,985.99	3,079,893.38
无形资产摊销	5,620,943.17	3,594,586.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39,951.15	732,313.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益	3,837.01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66,909.85)	(2,786,034.90)
投资收益	(167,070,208.89)	(100,537,274.61)
提取各项保险准备金	1,381,721,566.50	822,422,085.12
投资费用	549,785.78	1,326,953.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95,236,610.21)	(32,770,303.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u>192,063,979.53</u>	<u>75,433,048.09</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253,005,133.51</u>	<u>688,522,880.66</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90,882,460.82	28,224,419.09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28,224,419.09</u>	<u>19,363,121.85</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	<u>62,658,041.73</u>	<u>8,861,297.24</u>

(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858,789.06	21,665,127.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u>3,023,671.76</u>	<u>6,559,291.56</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90,882,460.82</u>	<u>28,224,419.09</u>

(六) 审计报告主要意见

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 评估方法

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单项保险合同作为计量单元，逐单计量。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利益），主要包括：

（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退保给付等；

（2）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

（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及续期佣金等。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对边际进行单独计量。公司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若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1）公司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

（2）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的，不确认该利得，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是以摊销载体的现值乘以摊销因子（K值）计算得到。摊销因子在首日计算且锁定，不随未来评估假设的改变而改变。在评估日，如果评估假设改变，公司需要根据当前假设重新计算最优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和利润驱动因素的现值，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等于更新后的利润驱动因素现值和首日确定的摊销因子之乘积。

对于寿险保险合同，公司以有效保额作为保险合同的摊销因子在整个保险期

间进行摊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公司采用未到期净保费与最优估计负债和风险边际之和孰大的原则计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到期净保费采用未赚保费法计算，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佣金及手续费、增值税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增量成本后计算未到期净保费。同时公司使用预计赔付并考虑一定费用作为保险合同责任给付的无偏估计。由于公司非寿险产品不具备充足的数据基础，公司参考行业边际率来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由于公司实际经验数据匮乏，同时考虑预计赔付情况及实际赔款支出，并考虑边际因素提取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金额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公司在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之和的基础上按一定比例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由于公司非寿险产品不具备充足的数据基础，公司参考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

3.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公司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包含最优估计准备金、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最优估计准备金即未来净现金流出的现值，它反映预期未来为履行保险合同义务相关的现金流入和流出。

风险边际是为了反映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公司采用情景对比法计算风险边际，即使用不利情景下的负债减去基于合理估计的负债。其中不利情景下的负债是通过在假设条件上加上风险边际率来计算的。长期险风险边际目前考虑的因素有费用、发生率、死亡率、退保率以及非传统险折现率（分红利率）。

剩余边际是在已考虑风险边际的基础上为达到不确认首日利得的目的而存在的边际，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在合同初始确认日，用剩余边际与摊销载体预期未来现值的比值作为摊销比例 K 。后续计量时，摊销比例 K 锁定，不随未来评估假设的改变而改变，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为摊销比例 K 与评估日摊销载体预期未来现值的乘积。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折现率、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及保单红利假设等。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公司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计算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该市场利率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 750 个工作日国债收益率曲线的移

动平均为基准，并增加合理的溢价确定；对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计算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公司根据实际经验结合行业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和退保率假设。

公司根据实际经验结合行业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若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还会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公司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4. 负债充足性测试

公司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准进行充足性测试，若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二）评估假设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包括非寿险、寿险和长期健康险）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1. 公司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加上综合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2020年12月31日评估使用的包含溢价的折现率假设为远期利率3.09%-5.91%（2019年12月31日评估使用的包含溢价的折现率假设为远期利率3.54%-5.68%）。

对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

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公司于2018 年开展分红险业务，2020 年末使用的未来各年度的折现率为根据公司对未来的预期确定的利率曲线，分红险为 5.5%（2019 年：5.5%）。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2. 公司根据市场经验和行业水平，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公司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及对中国保险市场的了解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寿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寿保险业 2000 - 2003 年经验生命表》的相应百分比或再保合同报价表示。

公司短期险产品的损失率假设根据实际理赔经验来确定，销量不足的短期险损失率假设采用行业经验来确定。死亡率及发病率假设受国民生活方式改变、社会进步和医疗技术水平的提高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3. 公司根据行业经验、公司实际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假设按照产品类别、缴费方式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4. 公司根据实际经验结合行业经验及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于2020年12月31日，公司通货膨胀假设为2%（2019年12月31日：2%）。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

5. 公司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使用5.5%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6. 公司在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风险边际，目前确定为3%。

7. 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风险边际为2.5%。

（三）评估结果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长
保险合同准备金	318,791.56	179,957.08	77%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07.76	676.53	5%
未决赔款准备金	1,863.48	1,746.53	7%
寿险责任准备金	316,220.32	177,534.01	7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236.28	573.95	115%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9.79	124.39	-60%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8.59	35.00	10%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147.89	414.56	177%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管理体系概述

1.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风险管理委员会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管理层管理和执行，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牵头组织，审计委员会和稽核审计部监督，各单位密切配合，各司其职，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2. 风险管理制度

公司风险管理制度覆盖保险风险、操作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资产负债匹配风险、欺诈风险、洗钱风险等方面。制度内容包含各类风险的识别方法及控制措施、风险管理绩效考核、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工作规则、风险管理培训与宣传、风险偏好与关键风险指标体系管理、风险综合评级管理、风险管理报告、突发风险事件应急处置、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等。

3. 风险管理工具和系统

公司结合监管新规、财务预算、业务规划、资产配置计划、压力测试及历史

经验等，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制定风险偏好陈述书，设置风险容忍度指标及关键风险指标。2020 年公司关键风险指标共达 192 项。公司按照监管要求搭建了偿二代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系统实现七大类风险的定期监测与报告、风险综合评级管理、SARMRA 自评估管理、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收集等功能。通过系统运用，公司每季度持续开展关键风险指标监测，定期评估风险变化趋势，对指标进行预警分析，制定改善工作方案，竭力促使各类指标在正常区间。

4. 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公司积极推行风险管理理念，秉承稳健的风险偏好，主动对各项主要经营业务和管理活动进行风险识别，并根据实际管理水平和管理需要等，对承担的各项风险采取积极的管理策略与措施，主动选择并建立风险评估、风险计量、风险监测和预警等风险管理机制和工具，并持续推动该等风险管理机制和工具的完善以及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深入融合，从而保证在业务创新、发展的过程中，有效控制风险、创造管理效益。

公司风险偏好容忍度从资本、流动性、业务增长、盈利和风险管理五个维度进行管理。回顾 2020 年风险偏好执行情况，公司各季度偿付能力充足，保费收入顺利达成既定业务目标，盈利水平得到较好控制，年度内各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结果均为 B，全系统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重大操作风险事件、重大合规事件，各项风险偏好指标均优于容忍度，风险偏好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二）风险识别评估与控制

1. 市场风险

（1）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汇率、权益价格和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随着公司保险业务的发展，负债端的规模逐年扩大且速度可能越来越快，而面对收益约束以及市场长久期品种缺乏等因素影响，未来资

产负债久期匹配难度可能进一步加大。

（2）风险应对策略

加强研究监管政策和市场变化，谨慎选择合适的工具改善资产负债久期缺口；强化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预警监测能力，建立风控日报体系，从整体和单项资产上衡量和评估权益资产的价值波动情况，并在适当的情况下进行止盈止损操作。

2. 信用风险

（1）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导致的风险。为支持贵州经济建设，2020 年公司加大了贵州地区的投资。截至 2020 年末，贵州区域投资占比为 27.07%，导致公司持仓信用产品 AAA 级占比逐渐下降，AA+和 AA 占比有所提升，信用风险有所上升。

（2）风险应对策略

公司在助力拓宽贵州省当地债权融资工具募资渠道，优化区域融资平台债权融资规模和结构，维护贵州省债券市场稳定发展的同时，需要高度关注和持续跟踪所投贵州地区资产的风险敞口以及资产质量，加强融资企业的尽调，严格管理信用产品投资活动，保障公司资产安全。

3. 保险风险

（1）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疾病率、赔付率、退保率等精算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2020 年末公司对团险渠道相关业务参照 2018 年与 2019 年相关业务赔付经验，采用终极赔付率 128%计提未决准备金科目，且该业务占短期险比重较高，使公司短期险整体赔付率升高。

（2）风险应对策略

强化对各项保险风险定量指标的分析与跟踪，将各项指标结果与当前使用假设进行对比，及时更新或调整假设；针对个别短险产品赔付率较高的问题，持续观察跟踪赔付情况，适时采取上调定价并严格核保等措施；加强与再保险公司的沟通与合作，将公司自留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

4. 流动性风险

（1）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流动性风险是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2020 年公司业务现金净流入，流动资金充足，融资渠道畅通，未发生大规模退保或满期给付，未出现因缺乏流动性而导致的重大支付违约事件。

（2）风险应对策略

随着公司保费收入稳步提升，保单年限逐渐增长，公司需更加注重对有效保单的维护，做好前端销售控制和后期赔付预测，避免发生预期之外的大规模退保等事件。同时，通过每年定期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提高公司有效处置流动性风险事件的能力，最大限度避免或减少流动性事件可能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

5. 操作风险

（1）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2020 年公司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未发生重大合规事件。随着公司业务发展的深入，业务结构的变化，业务合作渠道不断增多，对管理路径的需求也不不断深化，在操作风险方面需加强防范销售误导、违规操作、人为误操作等风险。

（2）风险应对策略

建立健全内控管理体系，强化监管政策解读，结合业务经营实际，持续完善

各项规章制度，健全作业流程操作手册，全面提高内控执行有效性。同时，加强销售业务管理、法律法规及职业道德培训，提升销售人员和合作渠道人员的工作技能和合规意识，加强业务品质监控与分析，加大违规问责力度，做好内部质量考核，降低销售误导行为。

6. 声誉风险

（1）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做出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2020 年公司持续开展舆情监测，定期进行声誉风险评估与报告，全年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2）风险应对策略

持续完善声誉风险事前、事中、事后管理工具，对于声誉风险事件进行分级分类评价，及时采取补救措施；继续加大舆情监测力度，制定符合公司的舆情监测体制，不断完善声誉风险防范系统；完善声誉风险绩效考核体系，强化考核问责，进一步提升声誉风险管理责任和意识。

7. 战略风险

（1）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经过业务调整，公司业务内涵价值较过去有所增长，但仍然处于较低水平，需大力拓展高价值业务，逐步打牢业务基础。

（2）风险应对策略

结合宏观经济金融形势、保险市场供需状况及自身的资源禀赋，科学制定战略规划，确保业务计划制定符合公司整体风险偏好。在战略规划的实施过程中，密切关注公司发展面临的经营环境变化，明确业务目标分解并强化考核管理，定期做好经营分析与规划实施评估工作。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一）2020年度原保费收入居前5位的保险产品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保险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原保费收入	退保金
1	华贵爱终身寿险	保险专业代理	46,818.80	52.67
2	华贵爽得盈两全保险（分红型）	银行邮政代理	43,981.50	2,512.36
3	华贵爽得利两全保险（分红型）	银行邮政代理	20,555.50	46.63
4	华贵福两全保险（分红型）	银行邮政代理	19,066.00	57.10
5	华贵大麦定期寿险	保险专业代理	17,986.17	148.00
合计	/	/	148,407.97	2,816.75

（二）2020年度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居前3位的保险产品

2020年度公司无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

（三）2020年度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保险居前3位的保险产品

2020年度公司未开展投连险业务。

六、偿付能力信息

（一）偿付能力状况信息

编制单位：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认可资产	490,558.85	287,248.65
认可负债	428,869.35	215,825.28
实际资本	61,689.50	71,423.36
核心资本	61,689.50	71,423.36
最低资本	33,938.91	26,802.44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27,750.60	44,620.92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81.77	266.48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27,750.60	44,620.9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81.77	266.48

截止 2020 年末公司认可资产合计为 49.06 亿元，认可负债合计为 42.89

亿元，实际资本为 6.17 亿元，最低资本为 3.39 亿元，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181.77%。

（二）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化原因说明

1.实际资本方面，2020 年实际资本减少 9,733.86 万元；

2.最低资本方面，因公司负债业务和投资资产增加，以及投资结构调整，最低资本较 2019 年增加 7,136.47 万元；

以上因素导致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下降 84.71%。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公司高度重视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策略纳入公司发展战略文化及公司治理中，从售前、售中及售后各环节切入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保障、以客户为中心逐步完善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

组织架构方面，2020 年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公司高级管理层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由总经理任委员会组长，牵头消费者权益保护战略、政策及目标的有效执行和落实。

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制定了《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修订了《投诉处理管理办法》《重大投诉案件及群体性事件应急处理管理制度》。另下发有客户信息真实性、销售行为可回溯以及非正常给付与退保风险事件等管理制度。公司运营部作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职能部门，充分保证相应工作的顺利推进。

日常消保工作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金融知识进万家活动期间结合线上线下多种模式对消费者进行宣传教育；官方网站“消费者权益保护”模块更新关于防范非法集资、防范代理退保的风险提示内容，提高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公司将投诉率等与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指标纳入员工考核体系；公司对业务部门及第三方营销宣传行为从源头把控风险，对宣传资料、行为规范等统一管理督导；推进“智能预核保”“人脸识别”“续期账户要素校验”等项目，提升客户体验，为保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夯实基础。

（二）消费投诉情况

2020 年共接收中国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转办投诉 29 件。从投诉类别看：

保全类占比 13.7%，理赔类占比 13.7%，核保类占比 13.7%，销售纠纷占比 20.7%；从投诉地区看，主要分布为：四川省 24%，北京市 16.7%，广东省 10%。

八、其他信息

2020 年年度关联交易整体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和公司制度要求，规范开展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运用、保险业务、保险代理业务及提供货物或服务。除《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与披露的关联交易外，一般关联交易按照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审查，并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批；重大关联交易均经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审议，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在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网站和公司官网披露。公司关联交易管理体系完善，关联交易管理架构健全，关联交易识别、审议、披露、报告流程完善，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的各项金额与比例均未超出监管要求比例。